

国家税务总局宜昌市税务局

宜税函〔2023〕52号

国家税务总局宜昌市税务局关于落实落细 2023年“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第三批措施的通知

国家税务总局宜昌市各县、市、区税务局，局内各单位：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落细税费优惠政策推出“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第三批措施的通知》（税总纳服函〔2023〕38号）和《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关于落实落细2023年“便民办税春风行动”第三批措施的通知》（鄂税函〔2023〕43号）相关要求，结合我市实际，现就贯彻落实第三批措施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政策落实提速

1. 健全完善统一税费政策口径工作机制，持续发布有关政策即问即答口径，提高税费政策确定性和执行一致性，为各项税费政策落地落细提供保障。

2. 按照省局要求，梳理各项税费优惠政策，制定通俗易懂、简洁明了的分主题政策清单，针对税费优惠政策的适用主体，向纳税人缴费人分类推送相关税费优惠政策，努力实现“政策找人”

“送政策上门”。

3. 结合第32个全国税收宣传月活动，广泛利用新闻宣传和网络媒介开展针对性宣传辅导，帮助纳税人缴费人准确掌握、及时适用各项税费优惠政策。

4. 对今年出台的各项税费优惠政策，做好跟踪评估，深入分析政策执行效果，及时发现问题，适时研究、提交优化完善建议。

5. 深入开展减税降费红利账单推送工作，进一步扩大推送范围，优化推送模式，拓展推送渠道，提升红利账单信息化核验水平，提升纳税人缴费人减税降费获得感。

二、重点服务提档

6. 认真落实《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通过加强信息共享，进一步优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变更操作流程。

7. 按照总局、省局部署，组织全市税务系统开展个体工商户服务月活动，采取针对性措施帮助个体工商户知政策、会操作、能享受，充分释放个体工商户税费优惠政策红利。

8. 联合各级工商联深入开展“春雨润苗”专项行动，让各项税费优惠政策和创新服务举措及时惠及小微企业，持续助力小微企业健康发展。

9. 确保2023年全年一类、二类出口企业正常出口退（免）税的平均办理时间保持在3个工作日之内，进一步激发出口企业活力。

10. 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指引，结合优惠政策享受情

况，开展全方位宣传辅导，帮助企业充分享受政策红利，促进企业加大研发投入。

三、诉求响应提效

11. 通过“走流程听建议”等方式，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全面收集纳税人缴费人政策享受中遇到的问题、困难和诉求，及时处理、研究、反馈，促进政策实施更加有力有效。

12. 深化运用税收大数据，识别纳税人缴费人在税费优惠政策、办理服务等方面的需求，探索开展个性化、集合式推送和纳税信用提示提醒，帮助纳税人及时防范失信风险、纠正失信行为，促进税法遵从。

四、便捷办理提质

13. 持续推进“减证便民”，深入实施税务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为纳税人申报享受税费优惠政策提供便利。

14. 加大电子税务局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等系统自动计算减免税额、自动预填申报功能的推广应用，进一步提升纳税人缴费人办理体验。

15. 对在职职工人数30人以下的企业自动免征残保金，确保优惠政策应享尽享。

16. 主动提示提醒并及时为符合残保金优惠政策条件的缴费人办理一季度已缴费款退费。

17. 做好物流企业大宗商品仓储设施用地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追溯享受有关退抵税工作；对施行城镇土地使用税按月申

报的，形成退抵税纳税人清单，针对性推送预填好的退抵税申请表，加快退抵税审核，提高退抵税效率。

18. 进一步拓展不动产登记税费线上办理渠道，加强相关部门间不动产登记税费信息共享，为纳税人提供更加丰富的掌上服务。

五、规范执法提升

19. 按照市场化原则，规范涉税专业服务机构个性化经营行为，严厉惩治不良涉税中介唆使误导纳税人缴费人实施税收违法行为，防范纳税人缴费人信用受损，维护国家税收安全。

20. 深入推进税务文书电子送达，逐步减少纳税人签收纸质文书的情形，减轻纳税人办税负担。

各级税务机关要结合实际，统筹好第一批、第二批“便民办税春风行动”措施，创造性抓好第三批措施的落实，确保延续优化的减税降费政策全面落地见效，尽心尽力为纳税人缴费人办实事、解难题，为经营主体纾困解难、减负增效，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到实处。

附件：全市税务系统落实落细2023年“便民办税春风行动”
第三批措施工作任务安排表

国家税务总局宜昌市税务局

2023年5月8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宜昌市税务局纳税服务科承办

办公室2023年5月10日印发